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校園安全事務室

承辦人：黃幸慧

電話：077995678#3125

電子信箱：hsh660720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安字第11533669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 (66838291_115336696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電信「2026FunPark童書星創獎—數位繪本徵選與創意說故事競賽」簡章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13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528017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由法務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及教育部共同指導，由主辦單位提供數位創作平臺及文創素材，得獎者除獲頒獎金(品)外，獲獎作品可藉由中華電信專屬網站及應用程式(APP)上架，展現創作者特色與新創潛力。
- 三、賽事徵件期間即日起至115年8月31日止，一律採網路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story.funpark.com.tw/2026/index.do>。各組徵件對象及參賽資格如下(不含出版組)：
 - (一)兒童創作組/反毒創作組：國小1至6年級學生，每隊2至6人(含帶隊者)，帶隊師長或家長至少1人，入圍決賽隊



伍須參加決賽暨頒獎典禮進行故事演繹。

(二)小小說書人：國小1至6年級學生，每隊2至6人（含帶隊者），帶隊師長或家長至少1人，採錄音檔上傳賽事官網進行評比，每隊至多可上傳6件作品。

(三)專業創作組：法定年齡滿15歲以上，每隊1至2人（隊長須滿18歲），在校學生或社會人士均可參賽。

四、為鼓勵師生及家長參與國家反毒政策推動，落實親職教育功能，「反毒創作組」入圍決賽隊伍，頒發指導單位署名團體獎狀乙禎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